

広島大学学術情報リポジトリ  
Hiroshima University Institutional Repository

Title	白居易元和四年作《新樂府》之歌辭形態及其所用樂曲考
Author(s)	陳, チュウ
Citation	表現技術研究 , 17 : 45 - 58
Issue Date	2022-03-31
DOI	
Self DOI	<a href="https://doi.org/10.15027/52328">10.15027/52328</a>
URL	<a href="https://ir.lib.hiroshima-u.ac.jp/00052328">https://ir.lib.hiroshima-u.ac.jp/00052328</a>
Right	
Relation	



# 白居易元和四年作《新樂府》之歌辭形態及其所用樂曲考\*

陳 珮

白居易《新樂府》，自民國初期胡適、陳寅恪、內藤湖南以來，中日學者研究繁多，可謂碩果累累<sup>①</sup>。不過，環顧已有之研究，數量雖多，但於《新樂府》之寫作意圖及社會影響、是否可以入樂傳唱、文本傳承及詩注性質等關鍵性問題上，依然沒有能夠得到徹底的澄清。

究其原因，蓋是治學者或以宋明刻白居易集本所錄《新樂府》為底本，或以日藏舊鈔本《新樂府》為底本，兩者於本文雖有不少異同，對唐代以後《新樂府》各版本系譜之研究有所裨益，然均出自白居易編纂文集之後所錄文本，並非元和年間白居易撰寫《新樂府》之原初形態。換句話說，也正是因為今存集本及舊鈔本《新樂府》與白居易元和時期所撰《新樂府》出現了較大的文本形態之變異，這也就無可避免地導致了今之學者在討論有關《新樂府》上述問題時出現種種偏差，以至於各執一詞，眾口難調。

本文試以今存《新樂府序》為切入點，參校中日兩國所存《新樂府》數十種文本<sup>②</sup>，試圖還原出《新樂府》撰寫之時的原初形態。並以此為出發點，結合日本古文獻中的相關資料，再對至今懸而未決的《新樂府》的歌辭結構及是否可以入樂等問題作出一些新的思考，開闢出一條研究唐代歌詩的新路徑。

## 一

今存諸本《新樂府》，本文之前均見錄有序文，其書寫體例及內容長短雖各有不同，然其開篇“凡九千二百五十二言，斷為五十篇。篇無定句，句無定字，繫於意，不繫於文”一文，諸本皆無異同，可確定為《新樂府》一貫之文字。因此，首先由此我們可以據此推定，白居易撰寫的《新樂府》當初為單行之一卷本，共計 9252 字。

---

\*本稿屬於 JSPS 科研費 21K00327 “慧萼鈔南禪院本『白氏文集（詩集）』の復元に関する文献的研究”之階段性研究成果。又，本稿為中國礦業大學人文與藝術學院舉辦“東亞古典文學與漢籍高端學術研討會”發表稿之修訂稿，大會發表之時曾受到杜曉勤、查屏球兩位先生貴重教示，特此囑謝。

<sup>①</sup> 有關日本方面《新樂府》研究的相關介紹，可參考太田次男等編《白居易研究講座第七卷 日本における白居易の研究》（勉誠社 1998 年）以及《白居易研究年報》第 1 至 20 號（勉誠出版 2000 年～2020 年）所收下定雅之《日本における白居易の研究》。又，《白居易年報》第 12 號（2011 年）為《新樂府》特集，可以一並參考。中國方面研究，可參照陳才智編著《元白研究學術檔案》（武漢大學出版社 2018 年版）中的相關介紹。

<sup>②</sup> 有關中日現存《新樂府》校勘資料，管見多達有七十餘種，可謂白居易作品之中傳播最為廣泛的作品，現將作者所整理的文獻目錄附錄於篇末，以茲參考。

新樂府本文						新樂府序	
篇名	題目	題注	本文	本文注	小計	題目	5
七德舞	3	61	227	220	511	本文	119
法曲歌	3	0	140	137	280	署名	10
二王後	3	0	113	0	116	章題	428
海漫漫	3	0	145	0	148	小計	562
立部伎	3	36	150	0	189		
華原磬	3	44	152	0	199		
上陽白髮人	5	41	265	24	335		
胡旋女	3	8	192	0	203		
新豐折臂翁	5	0	333	171	509		
太行路	3	0	182	0	185		
司天臺	3	0	118	0	121		
捕蝗	2	0	158	15	175		
昆明春水滿	5	6	201	0	212		
城鹽州	3	9	247	0	259		
道州民	3	0	158	0	161		
馴犀	2	25	207	16	250		
五絃彈	3	0	256	0	259		
蠻子朝	3	0	242	29	274		
驃國樂	3	8	237	0	248		
縛戎人	3	0	345	48	396		
驪宮高	3	0	173	0	176		
百鍊鏡	3	0	127	0	130		
青石	2	0	166	0	168		
兩朱閣	3	0	130	0	133		
西涼伎	3	0	276	44	323		
八駿圖	3	0	204	0	207		
澗底松	3	0	107	0	110		
牡丹芳	3	0	327	0	330		
紅繡毬	3	0	156	11	170		
杜陵叟	3	0	151	0	154		
繚綾	2	0	184	0	186		
賣炭翁	3	0	135	0	138		
母別子	3	0	153	0	156		
陰山道	3	0	179	0	182		
時世粧	3	0	97	0	100		
李夫人	3	0	249	0	252		
陵園妾	3	0	212	0	215		
鹽商婦	3	0	184	0	187		
杏爲梁	3	0	170	27	200		
井底引銀瓶	5	0	230	0	235		
官牛	2	0	91	0	93		
紫毫筆	3	0	147	0	150		
隋堤柳	3	0	223	0	226		
草茫茫	3	0	118	0	121		
古冢狐	3	0	155	0	158		
黑潭龍	3	0	135	0	138		
天可度	3	0	115	0	118		
秦吉了	3	0	132	0	135		
鷓九劍	3	0	128	0	131		
采詩官	3	0	202	0	205		
總計	153	238	9124	742	10257		
						<b>10819</b>	

紹興本《新樂府》(卷三·卷四)各項目字數一覽表

然考今無論是宋紹興本還是日藏諸舊鈔本，均分為兩卷。如以紹興本（見上表）為基準，除去卷目，兩卷共錄 10819 字，較白居易所言多出 1567 字。其題下注及本文小字雙行注，共計有 980 字，如減去這一數字，則還多出 587 字。又，紹興本序末所列五十篇之篇題與題注，那波本同，馬本、汪本無，神田本錄於“序曰”之後“凡九千二百五十二言”之前，數其凡有 428 字，減去此數字則還剩 159 字，而文中各篇題目總計 153 字，如減去之只差 6 字，再減去“新樂府並序”之 5 字，這就與白居易所言 9252 字僅有一字之差了。

也可以《新樂府》本文字數為基準再來作一個反向推算，《新樂府》各篇章本文字數合計 9124 字，今存諸本各篇章前俱附有篇題及部分題注，篇題共計 153 字，題注共計 238 字，如本文加上篇題字數則共計 9277 字，這就已經超過了白居易所言 9252 字 25 字了，更不用說再加上題注的 238 字。也就是說，由此可以推定，白居易元和四年所撰的《新樂府》各篇章前應該是沒有篇題的，也就遑論今存部分篇題下的題注，這也與《秦中吟》原本形態是一致的<sup>①</sup>。其次，紹興本《新樂府》各篇章所見本文內雙行小字注共 742 字，如加上本文則合計 9866 字，超過了 614 字。由此又可以推定，元和四年本《新樂府》本文之中是沒有小字注的。這樣一來，我們就基本可以據此粗略地推測出白居易初撰單行本《新樂府》之大致形態了：

①《新樂府序》無論前後都不包括五十篇之篇題與題注。

②各篇之前不插入篇題及題注。

③各篇本文無雙行小字注。

以下讓我們再來看看日藏舊鈔系統本。因為此處主要牽涉到了是字數計算，以下現先將紹興本各篇數字列餘下，再將謝思焯先生《白居易詩集校注》第一冊卷三卷四《新樂府》中牽涉到字數異同的校語鈔錄餘出並予以重新核對<sup>②</sup>，看看是舊鈔系統本還是紹興本，哪一個更接近元和時期 9252 字本《新樂府》原初形態。

#### A 紹興本所錄《新樂府並序》各篇字數（不含篇題）：

序（題目 5・序 119・署銜 10）①七德舞（227）②法曲（140）③二王後（113）④海漫漫（145）⑤立部伎（150）⑥華原磬（152）⑦上陽白髮人（265）⑧胡旋女（192）⑨新豐折臂翁（333）⑩太行路（182）⑪司天臺（118）⑫捕蝗（158）⑬昆明春水滿（201）⑭城鹽州（247）⑮道州民（158）⑯馴犀（207）⑰五絃彈（256）⑱蠻子朝（242）⑲驃國樂（237）⑳縛戎人（345）㉑驪宮高（173）㉒百鍊鏡（127）㉓青石（166）㉔兩朱閣（130）㉕西涼伎（276）㉖八駿圖（204）㉗潤底松（107）㉘牡丹芳（327）㉙紅繡毯（156）㉚杜陵叟（151）㉛繚綾（184）㉜賣炭翁（135）㉝母別子（153）㉞陰山道（179）㉟時世粧（97）㊱李夫人（249）㊲陵園妾（212）㊳鹽商婦（184）㊴杏為梁（170）㊵井底引銀

<sup>①</sup> 各章篇題當為宋刻時所加。於此還可以《秦中吟》為證，太田次男曾指出，舊鈔本《秦中吟》十首亦無篇題。詳考可參見太田次男《舊鈔本を中心とする白氏文集本文の研究》中卷第三章收《國立國會圖書館藏〈文集抄〉——附〈文集抄〉の翻印》，勉誠出版 1997 年版，第 207-325 頁。

<sup>②</sup> 參照謝思焯《白居易詩集校注》第一冊卷三卷四校語，中華書局 2006 年版，第 267-446 頁。

瓶(230) ④①官牛(91) ④②紫毫筆(147) ④③隋堤柳(223) ④④草茫茫(118) ④⑤古冢狐(155)  
④⑥黑潭龍(135) ④⑦天可度(115) ④⑧秦吉了(132) ④⑨鷓九劍(128) ⑤⑩采詩官(202)

[合計\*本文9124\*含題·序9248\*含序下署銜:9258]

## B 謝思焯相關校語與舊鈔本字數

- ①七德舞○則知不獨善戰善乘時 謝校：〔則知〕馬本、《唐音統籤》、汪本脫二字。
- ③二王後○備威儀助郊祭 謝校：〔備威儀助郊祭〕郭本作「龍旂六轡承郊祭」。
- ④海漫漫○不言白日昇青天 謝校：〔不言白日〕神田本等抄本作「亦不言白日」。( + 1 )
- ⑤立部伎○堂上者坐堂下立 謝校：〔堂上者坐〕真福寺本、醍醐寺本等作「堂上坐」。
- ⑥華原磬○華原磬、華原磬 謝校：〔華原磬〕敦煌本、《白氏諷諫》三字不重。○泗濱石、泗濱石 謝校：〔泗濱石〕敦煌本、《白氏諷諫》三字不重。
- ⑦上陽白髮人○秋夜長 謝校：〔秋夜長〕曾本《白氏諷諫》上有「宿空床」三字、光緒本《白氏諷諫》、汪本上有「宿空房」三字。○又不見今日上陽白髮歌 謝校：〔上陽白髮歌〕《白氏諷諫》、汪本作「上陽宮人白髮歌」。
- ⑧胡旋女○胡旋女胡旋女 謝校：〔胡旋女〕敦煌本、《白氏諷諫》三字不疊。
- ⑨新豐折臂翁○痛不眠 謝校：〔痛不眠〕敦煌本作「痛不眠兮」。○請問新豐折臂翁 謝校：〔請問〕敦煌本作「君不見」。
- ⑩太行路○行路難 謝校：〔行路難〕《白氏諷諫》、《唐文粹》三字重。
- ⑪司天臺○九重天子不得知 謝校：〔九重天子不得知〕敦煌本七字重。○安用臺高百尺爲 謝校：〔安用臺高百尺爲〕神田本等抄本作「安用司天臺高百尺爲」。( + 2 )
- ⑬昆明春水滿○昆明春、昆明春 謝校：〔昆明春〕敦煌本、《白氏諷諫》三字不重。
- ⑭城鹽州○城鹽州 謝校：〔城鹽州〕神田本等抄本三字重。\*陳案：謝此處誤校、查神田本此處三字未重，乃原漏寫“鹽州”二字，後補於行側。
- ⑰五絃彈○鐵聲殺、水聲寒 謝校：〔鐵聲殺水聲寒〕六字紹興本、那波本、馬本、《唐音統籤》原脫、據神田本等抄本、《白氏諷諫》、《文苑英華》、汪本補。( + 6 )
- ⑲驃國樂○雍羌之子舒難陀 謝校：〔雍羌〕神田本等抄本作「驃王雍羌」。( + 2 )
- ⑳驪宮高○驪宮高兮高入雲 謝校：〔驪宮高兮高入雲〕「宮」神田本等抄本作「山」。《白氏諷諫》無「兮」字。○君之不來兮爲萬人 謝校：〔君之不來兮爲萬人〕《白氏諷諫》無「兮」字。
- ㉓青石○勸事君 謝校：〔勸事君〕神田本等抄本上有「必」字。\*陳案：謝此處誤校、查神田本無「必」字。
- ㉔兩朱閣○兩朱閣 謝校：〔兩朱閣〕神田本等抄本三字重。○柳似舞腰池似鏡 謝校：〔柳似舞腰池似鏡〕猿投文和本下有「蓮同笑面濤同文」七字。( + 3 )
- ㉖賣炭翁○賣炭翁 謝校：〔賣炭翁〕神田本等抄本三字重。○一車炭千餘斤 謝校：〔一車炭〕馬本、《唐音統籤》、汪本、神田本等抄本作「一車炭重」。( + 4 )
- ㉟陵園妾○陵園妾 謝校：〔陵園妾〕《白氏諷諫》、神田本等抄本三字重。○「三千人」馬本、《唐音統籤》、汪本三字不重。( + 3 )

- ⑳鹽商婦○紅鱸黃橙香稻飯 謝校：（紅鱸黃橙）敦煌本作「鱸紅橙」。
- ㉑杏爲梁○屬他人 謝校：（屬他人）《白氏諷諫》作「猶存」。
- ㉒隋堤柳○隋天子 謝校：（隋天子）《文苑英華》、《唐音統籤》、神田本等抄本此句上有「煬天子、自言歡樂殊未極、豈知明年正朔歸武德」十九字、《白氏諷諫》「殊未極」作「殊無極」。（+19）
- ㉓古塚狐○古冢狐、妖且老 謝校：（古冢狐妖且老）《白氏諷諫》作「古冢有狐妖且老」。
- ㉔天可度○天可度、地可量 謝校：（天可度地可量）《白氏諷諫》作「天可度兮地可量」。
- ㉕秦吉了○秦吉了出南中 謝校：（出南中）神田本校改及其他抄本作「出南山中」。**\*陳案**：查神田本此「山」字書於行側、乃注明「南」指「南山」、非本文。○豈不見 謝校：（豈不見）《白氏諷諫》作「爾不見」。神田本等抄本作「爾豈不見」。（+1）

通過以上考證可以看出，以神田本爲主的日藏舊鈔本要比紹興本多出 41 字，加上這些字也只有 9165 字，還少 87 字。但如再加上《新樂府序》的 119 字，則變成了 9284 字，又超出了 32 字。由此我們可以推測出，只見於日藏舊鈔系統本所超出來的語辭，當非原文所有。日藏舊鈔系統本所衍出的這些文字，可能與《新樂府》在日本之獨特的傳播方式不無關聯，於此以後有機會再另作詳論。

在上文也提到過，今據紹興本復原出的《新樂府》文本，只超出了 1 字。這 1 字之差，極有可能是出在序末的署名上。那波本、紹興本序末同署爲“元和四年爲左拾遺時作”，爲 10 字；藤原茂明書寫於保延六年（1140/卷三）的神田本等舊鈔本作“唐元和四年左拾遺白居易作”，爲 12 字，較紹興本又多出 2 字。兩相對校，所多出 1 字，可知極有可能爲“元和四年爲左拾遺時作”之“爲”或“時”字。如去掉“爲”“時”中一字，剛好 9252 字，與白居易所言恰好吻合<sup>①</sup>。

另外，根據謝校及筆者重校的結果，可以看出，神田本較紹興本、那波本多出了 41 字，而其後明清諸本字數也均遠多於紹興本、那波本。因此，單從本文字數來看，紹興本、那波本最接近白居易自序所云 9252 字文本。要之，雖然繼承了慧萼鈔南禪院七十卷系統本的金澤文庫舊藏豐原奉重舊鈔本的卷三、卷四《新樂府》部分沒有得到保存，我們還是可以根據上述考證看出紹興本、那波本《新樂府》之本文基本上保存了白居易自撰本的大致原貌。那波本曾因爲其祖本朝鮮本爲銅活字印刷而未保留白居易自注，深爲學者遺憾。不料此處卻是有心栽花花不成，無心栽柳柳成行，刪除了小注的那波本《新樂府》文本形態，反而成爲了諸本之中最爲接近白居易初撰時的單行本《新樂府》原型之一本。

綜上考證，我們基本可以復原出元和時期所傳《新樂府》9252 字的文本原形態。下文就擬在這一文本形態的基礎上，再來進一步對《新樂府》的作品性質及寫作意圖來做一些新的探討。

<sup>①</sup> 按，序下署名，那波本與紹興本同，馬本、汪本移至“新樂府並序”題下，神田本等抄本作“唐元和四年左拾遺白居易作”，參照謝思煒《白居易詩集校注》第一冊卷三《新樂府並序》校<sup>⑫</sup>。又，於神田本可參考太田次男·小林芳規著《神田本白氏文集の研究》，勉誠社 1982 年。

實際上，白居易在《新樂府序》中，不但標明了全卷字數，還對其作品形態也予以了簡明扼要的闡明，只是過去我們過於深究其文章之內在含義，反而忽視了對其中作品形態的基本考證。按，紹興本《新樂府序》全文如下：

序曰：凡九千二百五十二言，斷為五十篇。篇無定句，句無定字，繫於意，不繫於文。首句標其目，卒章顯其志，詩三百之義也。其辭質而徑，欲見之者易諭也。其言直而切，欲聞之者深誠也。其事覈而實，使采之者傳信也。其體順而肆，可以播於樂章歌曲也。總而言之，為君、為臣、為民、為物、為事而作，不為文而作也。元和四年為左拾遺時作。

首先，白居易在序中開門見山地指出，《新樂府》之“凡九千二百五十二言”乃是一篇完整的作品，其中可“斷”為“五十篇”，而非今日我們所認為之由五十篇獨立的作品而組成的一個詩卷<sup>①</sup>。下句云“篇無定句，句無定字”，典出《南齊書·樂志·公莫辭》“晉公莫舞歌，二十章，無定句”<sup>②</sup>，由此又可看出，白居易在撰寫《新樂府》之時乃是將其當成了一篇完整的歌辭，其所謂的“斷為五十篇”，也就是如《公莫辭》一樣，可以分為首尾連貫的五十樂章之意，而非五十篇獨立的作品。此後，白居易又在序中強調“其體順而肆，可以播於樂章歌曲也”，進一步闡明了《新樂府》歌辭性質。而從我們復原的9252字文本，也可知道《新樂府》創作伊始時歌章之間並無題目與題注，確實是呈現出一篇完整歌辭的文本形態。要之，今存《白氏文集》詩歌數字多以韻數為計，標明具體字數的唯有《新樂府》與《琵琶引》。蓋是《新樂府》之所以要規定字數，乃與《琵琶引序》中規定“六百一十二言”一樣，兩者均為歌辭，需要據曲填辭，因此“篇無定句，句無定字”，無法形成一篇整齊的五言或七言詩<sup>③</sup>，於此還將在後文予以具體的分析。

如果澄清了元和時期所傳《新樂府》乃是一篇完整的歌辭，我們對其序中“首句標其目，卒章顯其志”則可作更深一層次的闡釋。要之，這句話還不單只是指各樂章為“首句標目，卒章顯志”，當還包括了對作為一個完整樂章之《新樂府》的構成方法，即首篇《七德舞》為“目”，終篇《採詩官》為“旨”。換而言之，白居易極有可能就是在首篇之《七德舞》點明了《新樂府》所使用的樂名，在終篇之《採詩官》闡述了《新樂府》歌辭之製作目的與作品性質。

眾所周知，《七德舞》用的是《秦王破陣樂》，屬於唐代立部八部樂之一。《舊唐書·樂志》云：“《破陣樂》，太宗所造也。太宗為秦王之時，征伐四方，人間歌謠《秦王破陣樂》之曲。及即位，使呂才協音律，李百藥、虞世南、褚亮、魏徵等制歌辭。百二十人披甲持戟，甲以銀

<sup>①</sup> 陳寅恪認為《新樂府》五十篇乃獨立之五十首，並認為其非同一時間所作。參照《元白詩箋證稿》第五章《新樂府》，收《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外二種）》，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429-440頁。

<sup>②</sup> 參見《南齊書》，中華書局1972年版，第一冊194頁。

<sup>③</sup> 今存《琵琶引》為七言體，共616字，“杜鵑啼哭猿哀鳴”之“杜鵑啼哭”是後人所補，原本為雜言題612字，詳考可參照拙稿《中唐における居易「琵琶引」享受の原風景—その原本形態及び歌唱形式について》，《白居易研究年報》第13號，勉誠出版2012年。

飾之。發揚蹈厲，聲韻慷慨。享宴奏之，天子避位，坐宴者皆興。”<sup>①</sup>由知《破陣樂》不但有曲舞，確實還具備了長篇歌辭，乃國之大慶時所奏大型雅樂。而且，《秦王破陣樂》本是據《蘭陵王入陣曲》改編的，其舞凡有三變，每變四陣，共五十二遍<sup>②</sup>。如去掉首尾兩遍不歌，其歌辭當有五十章，這就又恰好與《新樂府》“斷為五十篇”吻合，顯非偶然。

再來看一看“卒章顯其志”的終章《採詩官》，其文如下：

采詩官，采詩聽訶導人言。言者無罪聞者誠，下流上通上下泰。周滅秦興至隋氏，十代采詩官不置。郊廟歌登讚君美，樂府艷調悅君意。若求諷諭規刺言，萬句千章無一字。不是章句無規刺，漸及朝廷絕諷議。諍臣杜口為冗員，諫鼓高懸作虛器。一人負戾常端默，百辟入門皆自媚。夕郎所賀皆德音，春官每奏唯祥瑞。君之堂兮千里遠，君之門兮九重閉。君耳唯聞堂上言，君眼不見門前事。貪吏害民無所忌，奸臣蔽君無所畏。君不見，厲王胡亥之末年，羣臣有利君無利。君兮君兮願聽此，欲開壅蔽達人情，先向歌詩求諷刺。

由此可以看出，白居易以“先向歌詩求諷刺”作為全篇歌辭的終章之語，既點明了《新樂府》全篇作為雅樂之基調的“諷刺”，也闡明了這篇作品的文體特性之“歌詩”，再次強調了其乃“樂府歌辭”之本質特徵。

另外，如果結合《新樂府》的原本形態來細讀《採詩官》的話，我們還可以進一步澄清“新樂府”之命名及其與其他諷諭詩之區別。要之，白居易之“新樂府”，如字意，其“新”乃是針對既存舊樂府之“郊廟歌登讚君美，樂府艷調悅君意”不同，強調朝廷“歌詩”必須恢復“諷

<sup>①</sup>《舊唐書》卷二十九《樂志·音樂二》云：“高祖登極之後，享宴因隋舊制，用九部之樂，其後分為立坐二部。今立部伎有《安樂》、《太平樂》、《破陣樂》、《慶善樂》、《大定樂》、《上元樂》、《聖壽樂》、《樂聖樂》，凡八部。《安樂》者，後周武帝平齊所作也。行列方正，象城郭，周世謂之城舞。舞者八十人。刻木為面，狗喙獸耳，以金飾之，垂線為發，畫狻皮帽。舞蹈姿制，猶作羌胡狀。《太平樂》，亦謂之五方師子舞。師子鷲獸，出於西南夷天竺、師子等國。綴毛為之，人居其中，像其俯仰馴狎之容。二人持繩秉拂，為習弄之狀。五師子各立其方色。百四十人歌《太平樂》，舞以足，持繩者服飾作崑崙象。《破陣樂》，太宗所造也。太宗為秦王之時，征伐四方，人間歌謠《秦王破陣樂》之曲。及即位，使呂才協音律，李百藥、虞世南、褚亮、魏徵等制歌辭。百二十人披甲持戟，甲以銀飾之。發揚蹈厲，聲韻慷慨。享宴奏之，天子避位，坐宴者皆興。《慶善樂》，太宗所造也。太宗生於武功之慶善宮，既貴，宴宮中，賦詩，被以管弦。舞者六十四人。衣紫大袖裾襦，漆髻皮履。舞蹈安徐，以象文德洽而天下安樂也。《大定樂》，出自《破陣樂》。舞者百四十人。被五彩文甲，持槩。歌和雲，「八絃同軌樂」，以象平遠東而邊隅大定也。《上元樂》，高宗所造。舞者百八十人。畫雲衣，備五色，以象元氣，故曰「上元」。《聖壽樂》，高宗武后所作也。舞者百四十人。金銅冠，五色畫衣。舞之行列必成字，十六變而畢。有「聖超千古，道泰百王，皇帝萬年，寶祚彌昌」字。《光聖樂》，玄宗所造也。舞者八十人。烏冠，五彩畫衣，兼以《上元》、《聖壽》之容，以歌王跡所興。自《破陣樂》以下，皆雷大鼓，雜以龜茲之樂，聲振百里，動盪山谷。《大定樂》加金鉦。惟《慶善舞》獨用西涼樂，最為閒雅。《破陣》、《上元》、《慶善》三舞，皆易其衣冠，合之鐘磬，以享郊廟。以《破陣》為武舞，謂之《七德》；《慶善》為文舞，謂之《九功》。自武后稱制，毀唐太廟，此禮遂有名而亡實。《安樂》等八舞，聲樂皆立奏之，樂府謂之立部伎。其餘總謂之坐部伎。則天、中宗之代，大增造立坐諸舞，尋以廢寢。”中華書局1975年版，第2冊1059-1061頁。

<sup>②</sup>《舊唐書》卷二十八《樂志·音樂一》云：“立部伎內破陣樂五十二遍，修入雅樂，祇有兩遍，名曰七德。”第2冊1049頁。不過，當時只有兩遍被編入雅樂，名曰《七德》。白居易極有可能是再此基礎上將五十遍全部編入雅樂，於此開有待今後做精一步的考證。



刺”之意旨。其曲仍是繼承了大唐宮廷雅樂之古調，只是歌辭立意上求“新”——不再一味的歌功頌德、阿諛奉承，而是重續了《詩經》傳統，凸顯諷諫精神。

那麼，諸如《秦中吟》之類其他收入文集卷一卷二的諷諭詩，與“新樂府”又有何區別呢？其實答案也是非常簡單明快的。白居易在《編集拙詩成一十五卷因題卷末戲贈元九李二十》（紹興本卷十六）詩中寫道：

一篇長恨有風情，十首秦吟近正聲。每被老元偷格律（元九向江陵日，嘗以拙詩一軸贈行，自後格變），苦教短李伏歌行（李二十常自負歌行，近見予樂府五十首，默然心伏）。世間富貴應無分，身後文章合有名。莫怪氣粗言語大，新排十五卷詩成。

首先，白居易在詩中強調“十首秦吟近正聲”，其意為“秦中吟”非常接近“正聲（雅樂）”，因此不用顧及樂的節奏，所以採用了更容易吟唱的七言體。然反過來亦可說，《秦中吟》雖然也具備了“諷諫”之性質，然而畢竟只是“近”“正聲”而非“正聲”。這也就是卷一卷二所收“諷諭詩”與《新樂府》根本區別：《新樂府》是雅樂之正聲，而以《秦中吟》為代表的其他諷諭詩雖然也可以傳吟，甚至更膾炙人口，然其歸根結底並非根據被朝廷定為“正聲”之雅樂的“度詞”。其後，白居易又寫道“苦教短李伏歌行”，此句在格式上應該是與“十首秦吟近正聲”形成對應，白居易在詩注中將“樂府五十首”明確定位為“因聲以度詞，審調以節唱”（元稹《樂府古題序》）的“歌行”。要之，總上資料而考之，就不難發現白居易在此詩中凸顯了《新樂府》五十首為一整體，與《秦中吟》、《長恨歌》不同，乃是一篇可以被編入了“樂府”的雅曲“正聲”！

另外，“新樂府”一詞，管見之內，中唐文人中除了白居易唯有元稹使用過一次。其《送東川馬奉侍御史回十韻》詩中有句云：“旋吟新樂府，便續古離騷”<sup>①</sup>。此詩現被學者繫為元和九年作，如無誤則當寫於《新樂府》問世之後。也就是說，元稹詩中的“新樂府”，極有可能是特指白居易《新樂府》。此詩乃送別詩，當寫於送別之宴會上，但遺憾的是，此中“吟”是否指合樂之吟唱，單就此詩無法得以確認。不過，元稹用“古離騷”來對“新樂府”，或就是蘊含了“新樂府”與“古離騷”一樣乃一作品篇名的認識，這或許也就是元稹、李紳等不用“新樂府”而改用“新題樂府”的原因之一<sup>②</sup>。

### 三

<sup>①</sup> 《元氏長慶集》卷十一，文學古籍刊行社1956年影印本，第192頁。又，繫年參照卞孝萱《元稹年譜》，齊魯書社1980年版，第230頁。另外，筆者案頭的幾部元稹校注，譬如楊軍《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三秦出版社2002年版，第577-578頁）及周相錄校注《元稹集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版，第一冊355-357頁），對於此詩中“新樂府”，均無考證。

<sup>②</sup> 李紳詩今已不存，但從元稹詩可以看出，元李“新題樂府”與白居易《新樂府》詩之詩體上有着本質上的區別，及元稹“新題樂府”詩均為七言體，而白居易《新樂府》詩為雜言體。從詩體來看，元稹“新題樂府”與白居易《秦中吟》更為接近。另外，有關《秦中吟》與《新樂府》之區別，可參考杜曉勤《六朝聲律與唐詩體格》下編第三章《〈秦中吟〉非“新樂府”考論》，北京大學出版社2017年版，第319-369頁。

前文提到，筆者在對《白氏文集》卷十二所收“歌行曲引”諸篇章，特別是《琵琶引》的歌辭結構進行探討時曾經發現，這些作品因為是“因聲以度詞，審調以節唱”，因此其歌辭“句度短長之數，聲韻平上之差”，均需“由樂以定詞”，因此《琵琶引》才會規定為“六百一十二言”<sup>①</sup>。另外，筆者還發現，諸如《長恨歌》《醉後走筆酬劉五主簿長句之贈張大賈二十四二先輩昆季》等這些收入於卷十二的作品還有一個明顯的特徵，就是其中穿插了上下句押韻的聯句，並指出其極有可能就是南朝樂府所留下的和送聲形式<sup>②</sup>。那麼，這篇被白居易自己稱為“歌行”“歌詩”的《新樂府》，是否也同樣具備了這些歌辭特徵呢？因為篇幅有限，下面就讓我們隨意挑選《新樂府》中兩篇歌章為例來做一些分析。

先來看看第一樂章之《七德舞》，其整理後的歌辭結構如下（黑體及括號中加□者為韻字）：

①七德舞、七德歌，傳自武德至元和。

（「舞」上聲 09 虞/歌下平 07 歌/和<sup>□</sup>下平 08 戈·去聲 38 箇）

②元和小臣白居易，觀舞聽歌知樂意，樂終稽首陳其事。

（易入聲 22 昔·去聲 05 寘/意去聲 07 志/事去聲 07 志）

③太宗十八舉義兵，白旄黃鉞定兩京。擒充戮竇四海清，二十有四功業成。

（兵下平 12 庚/京下平 12 庚/清下平 14 清/成下平 14 清）

④二十有九即帝位，三十有五致太平。

（「位」去聲 06 至/「平」下平 02 仙·下平 12 庚）

⑤功成理定何神速，速在推心置人腹。亡卒遺骸散帛收，饑人賣子分金贖。魏徵夢見天子泣，張謹哀聞辰日哭。怨女三千放出宮，死囚四百來歸獄。

（速入聲 01 屋/腹入聲 01 屋/「收」下平 18 尤·去聲 49 宥/贖去聲 10 遇·入聲 03 燭/「泣」入聲 26 緝/哭入聲 01 屋/「宮」上平 01 東/獄入聲 03 燭）

⑥剪鬚燒藥賜功臣，李勣鳴咽思殺身。

（臣上平 17 真/身上平 17 真）

⑦含血吮瘡撫戰士，思摩奮呼乞効死。

（士上聲 06 止/死上聲 05 旨）

⑧則知不獨善戰善乘時，以心感人人心歸。爾來一百九十載，天下至今歌舞之。

<sup>①</sup> 文引自元稹《樂府古題序》，其文云：“詩訖於周，離騷訖於楚。是後，詩之流為二十四名、賦、頌、銘、贊、文、誄、箴、詩、行、詠、吟、題、怨、歎、章、篇、操、引、謠、謳、歌、曲、詞、調，皆詩人六義之餘，而作者之旨。由操而下八名，皆起於郊祭、軍賓、吉凶、苦樂之際。在音聲者，因聲以度詞，審調以節唱。句度短長之數，聲韻平上之差，莫不由之準度，而又別其在琴瑟者為操引。采民叻者為謳謠，備曲度者，總得謂之歌曲詞調，斯皆由樂以定詞，非選調以配樂也。由詩而下九名，皆屬事而作，雖題號不同，而悉謂之為詩可也。後之審樂者，往往采取其詞，度為歌曲，蓋選詞以配樂，非由樂以定詞也。”《元氏長慶集》卷二十三，文學古籍刊行社 1956 年影印本，第 333-335 頁。詳考可參見前注拙稿《中唐における居易「琵琶引」享受の原風景—その原本形態及び歌唱形式について》。

<sup>②</sup> 參照拙稿《歌詞としての「長恨歌」—白居易歌詞の押韻について》，《中國中世文學研究》第 65 號，第 12-21 頁，又《〈長恨歌並序〉之歌辭結構及傳本考》，《域外漢籍研究集刊》第十一輯，中華書局 2015 年版，第 239-253 頁。

(時上平 07 之/歸上平 08 微/「載」上聲 15 海·去聲 19 代/之上平 07 之)

⑨歌七德，舞七德，聖人有作垂無極。

(德入聲 25 德/德入聲 25 德/極入聲 24 職)

⑩豈徒耀神武，豈徒誇聖文。太宗意在陳王業，王業艱難示子孫。

(「武」上聲 09 虞/文上平 20 文/「業」入聲 33 業/孫上平 23 魂)

再來看看第八樂章之《胡旋女》，其整理後的歌辭結構如下：

①胡旋女，胡旋女。

(女上聲 08 語·去聲 09 御)

②心應絃，手應鼓。絃鼓一聲雙袖舉，迴雪飄飄轉蓬舞。

(「絃」下平 01 先·去聲 32 霰/鼓上聲 10 姥/舉上平 09 魚·上聲 08 語/舞上聲 09 麌)

③左旋右轉不知疲，千匝萬周無已時。人間物類無可比，奔車輪緩旋風遲。

(疲上平 05 支/時上平 07 之/比上平 06 脂·上聲 05 旨·去聲 06 至/遲上平 06 脂)

④曲終再拜謝天子，天子爲之微啓齒。

(子上聲 06 止/齒上聲 06 止)

⑤胡旋女，出康居，徒勞東來萬里餘。中原自有胡旋者，鬪妙爭能爾不如。

(「女」上聲 08 語·去聲 09 御/居上平 07 之·上平 09 魚/餘上平 09 魚/「者」上聲 35 馬/如上平 09 魚·去聲 09 御)

⑥天寶季年時欲變，臣妾人人學圓轉。中有太眞外祿山，二人最道能胡旋。

(變去聲 33 線/轉上聲 28 獮·去聲 33 線/「山」上平 28 山/旋下平 02 仙·去聲 33 線)

⑦梨花園中冊作妃，金雞障下養爲兒。

(妃上平 08 微·去聲 18 隊/兒上平 05 支·上平 12 齊)

⑧祿山胡旋迷君眼，兵過黃河疑未反。

(眼上聲 26 產/反上平 22 元·上聲 20 阮)

⑨貴妃胡旋惑君心，死棄馬嵬念更深。從茲地軸天維轉，五十年來制不禁。

(心下平 21 侵/深下平 21 侵·去聲 52 沁/「轉」上聲 28 獮·去聲 33 線/禁下平 21 侵·去聲 52 沁)

⑩胡旋女，莫空舞，數唱此歌悟明主。

(女上聲 08 語·去聲 09 御/舞上聲 09 麌/主上聲 09 麌)

由上面兩章押韻結構的分析，其歌節押韻各有異同，這明顯是由於其需“由樂以定詞”，也就是說各章曲調之不同而所造成的，換而言之，由此我們可以再次證明：《新樂府》就是一篇具有五十樂章的大型歌舞劇之歌辭！

遺憾的是，現在還沒有證據可以證明白居易《新樂府》在元和時期被演唱過，更有可能他只是停留在白居易手中而並未進入過宮廷樂府，只在元稹、李紳等爲主的小圈子裏傳閱過。不過即使如此，我們還是可以從日本古文獻中可以看出其確實可以入樂歌唱。平安時代的日本在

大型祭祀活動時所需表演雅樂，其中就包括了唐樂。日本治安二年（1022・北宋乾興元年），法成寺金堂落成並五大堂新佛開眼，當日以天皇，皇后爲首的平安公卿舉行了盛大的祭祀活動，雅樂寮亦傾其精英進行了大型歌舞活動<sup>①</sup>。《榮花物語・音樂》中，《榮花物語》的作者回憶其當天公卿們在賜衣時所唱的歌詞出自《白氏文集》，其文云<sup>②</sup>：

御堂供養、治安二年七月十四日に定めさせ給へれば（中略）昨日うるはしかりし事どもまさり。いまめかしくおかしうみえたるに。御こゑどもさまごまなるに。文集の樂府の文おぼえ給。をる物はなに人ぞ。さる物はだれぞ、越溪寒女漢宮姫なり。織爲塞北秋雁行き、染爲江南春水色。廣裁衫袖長製裙、金斗熨波刀剪雲。春衣一對直千金。汗沾粉汗不再著。など。

《榮花物語》是平安末期的一部女流歷史物語集，作者不詳，用假名文寫成。其卷十七《音樂》專門記錄了法成寺金堂成立時所演奏的樂舞雅歌。另外，《法成寺金堂供養記》亦對當日演奏方式及樂曲有詳細記錄，今後我們或還可以根據這兩份文獻再結合日本古雅樂資料，對唐樂《新樂府》演唱方式作一些更爲深入的研究<sup>③</sup>。

#### \*附一 現存《新樂府》校勘書目一覽\*

#### ● 文集・單行刻本

- ① 宋刻紹興本（1131～1162）《白氏長慶集》（七十一卷本），1955年文學古籍刊行社影印，1981年台灣藝文印書館影印
- ② 正德十年（1515）錫山蘭雪堂華堅校刊銅活字本《白氏文集》（七十一卷本），台灣國立中央圖書館藏
- ③ 明嘉靖十七年（1538）伍忠光校刊《白氏文集》（七十一卷本），日本宮內廳書陵部、蓬左文庫藏
- ④ 明正德十二年（1517）郭勛刻《白樂天詩集》（四十卷本），東京都立中央圖書館藏
- ⑤ 明正德年間四川布政司參政曾大有重刊本《白樂諷諫》，台灣國立中央圖書館藏
- ⑥ 明萬曆三十四年（1606）馬元調校刊《白氏長慶集》（七十一卷本，《全唐詩稿本》同），日本內閣文庫藏

<sup>①</sup> 法成寺，由藤原道長建立，即今京都平等院鳳凰堂。

<sup>②</sup> 此處引文據池辺義象注解《榮花物語》，博文館1914年版，第415-433頁。。

<sup>③</sup> 《法成寺金堂供養記》，文收於《群書類從》第二十四輯釋家部卷四百三十二。另外，平安時期祭祀時所奏唐樂多爲《蘭陵王破陣曲》，根據《法成寺金堂供養記》記載，祭祀及宴會時需要演奏兩遍，一爲古樂，一爲新樂。《新樂府》極有可能就是文中所指的新唐樂。而其所奏的《蘭陵王破陣曲》，也就是本文所分析的《新樂府》所用《秦王破陣樂》之原曲，對於此，還有待於今後作進一步的考實。

\* 本目錄不包含古筆切，有關白居易《新樂府》古筆切，可參考小松茂美《平安朝傳來の白氏文集と三蹟の研究》，墨水書房1965年版。

- ⑦明萬曆年間徐守銘編張學禮校《元白長慶集》(三十一卷本),日本內閣文庫藏
- ⑧明萬曆年間朝鮮銅活字本《白氏文集》(七十一卷本),日本宮內廳書陵部、鶴見大學附屬圖書館、久留米大學圖書館藏
- ⑨明萬曆末年朝鮮刊本《白氏文集》(七十一卷本),日本大阪府立中之島圖書館、天理大學天理圖書館藏
- ⑩明末王鳳洲先生校《元白氏長慶集》(三十一卷本),日本內閣文庫藏
- ⑪日本慶安三年(1650)片山舍正刊《新樂府》,日本國立國會圖書館、早稻田大學圖書館藏,《和刻漢詩集成 唐詩》第十冊影印,汲古書院 1974 年
- ⑫清康熙四十年(1701)序楊大鶴刊本《香山詩鈔》(二十卷本),日本內閣文庫藏
- ⑬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汪立名一隅草堂刊《白香山詩長慶集》(二十卷),日本內閣文庫藏
- ⑭日本元和四年(1618)那波道圓活字本《白氏文集》(七十一卷本),同朋社 1989 年《白氏文集歌詩索引》下冊影印陽明文庫藏本,又勉誠出版 2012 年影印宮內廳藏本
- ⑮日本明曆三年(1657)京都松柏堂林和泉掾覆明刻本《白氏長慶集》(七十一卷本,馬元調本刻本),架藏,《和刻漢詩集成 唐詩》第九、十冊影印,汲古書院 1974 年
- ⑯日本文政六年(1823)官版《白氏文集》(七十一卷本,那波本覆刻本),日本內閣文庫藏
- ⑰清光緒十七年(1891)刊曹文植編《香山詩選》(六卷本),帝塚山學院大學圖書館藏;又掃葉山房 1930 年覆刊本,架藏
- ⑱清光緒十九年(1893)《新雕校證大字白氏諷諫》,蘇州振新書社影宋本,1958 年中華書局影印本

### ● 唐鈔・舊鈔・墨帖本

- ①敦煌殘本, P2492,《敦煌遺書》影印,高清圖片可於法國國家圖書館網站查閱
- ②神田本,文集卷三卷四,日本嘉承二年(1107)藤原知明寫本,神田喜一郎舊藏,現藏京都國立博物館,太田次男・小林芳規《神田本白氏文集の研究》影印,勉誠社 1982 年
- ③醍醐寺本,文集卷三卷四,鎌倉時期寫本,醍醐寺三寶院藏
- ④三條西本,文集卷三卷四,室町戰國時期三條西實隆(1455-1537)自筆本,日本宮內廳書陵部藏
- ⑤雅章本,文集卷三卷四,江戶時期飛鳥井雅章(1611-1679)寫本;大東急紀念文庫藏,《金澤文庫本白氏文集》第一冊影印,勉誠社 1983 年
- ⑥御物本,白氏新樂府,傳伏見天皇臨摹小野道風筆本,日本宮內廳書陵部藏
- ⑦天理本(共二本),永仁本文集卷三,日本永仁元年朝譽寫本;正應本文集卷四,日本正應二年(1289)年嚴祐寫本,天理大學天理圖書館藏,《天理圖書館叢書漢籍之部第二卷》影印,天理圖書館 1980 年
- ⑧上野本,文集卷四,日本建保四年(1216)年寫本,上野精一舊藏
- ⑨時賢本,文集卷三,日本元亨四年(1324)藤原時賢寫本,日本宮內廳書陵部藏
- ⑩猿投本(共五種),○觀應本文集卷三,日本觀應三年(1352)寫本○貞治二年(1363)本文集卷三○貞治四年(1365)本文集卷三○貞治六年(1367)本文集卷三,日本貞治年間寫本

- 文和本卷四，文和二年（1353）寫本○南北朝本文集卷四，日本南北朝時寫本；猿投神社藏
- ⑪京大本（共四本），○京大三本文集卷三○京大一本文集卷四○京大二本文集卷四○京大四本文集卷四，鎌倉時代寫本，京都大學附屬圖書館藏
- ⑫真福寺本，文集卷三，南北朝室町初期寫本，真福寺藏
- ⑬東洋文庫本，文集卷四，鎌倉初期寫本，東洋文庫藏
- ⑭小汀本（二本），小汀本文集卷四殘卷，鎌倉初期寫本；小汀一本，文集卷四殘卷，鎌倉中期寫本，小汀利得舊藏，名古屋市博物館小汀文庫藏
- ⑮文化十年墨跡本，新樂府卷三，日本文化十年（1813）墨帖
- ⑯金刀比羅宮本，文集卷四，鎌倉鈔本摹寫本，金刀比羅宮藏
- ⑰東大國研本，文集卷四，摹寫本，東京大學國語研究室藏
- ⑱關西大學本，文集卷四殘卷，鎌倉時期寫本，神田喜一郎舊藏本，關西大學附屬圖書館藏

### ● 手校本

- ①盧校本，乾隆五十二年（1787）序刊盧文弨編《白氏文集校正》（一卷本），《群書拾補》所收，架藏；又《叢書集成初編》第61-70，商務印書館1935年
- ②王校本，震澤王德修依宋刻手校馬元調本，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村本文庫藏
- ③新見本，新見正路手校那波本白氏文集，慶應義塾大學附屬圖書館藏
- ④天海本，天海僧正手校那波本白氏文集，前田育德會尊經閣文庫藏
- ⑤天滿宮本，某氏手校那波本白氏文集，大阪天滿宮藏
- ⑥蓬左本，洛陽點室主人手校那波本白氏文集，蓬左文庫藏
- ⑦道春本，林道春手校那波本白氏文集，國立上野博物館藏

### ● 總集・選集

- ①英華本，《文苑英華》，中華書局1966年影宋本（用明刻本配補），日本靜嘉堂藏明鈔本
- ②文粹本，《重校正唐文粹》，四部叢刊影印明嘉靖本
- ③樂府本，《樂府詩集》，四部叢刊影印汲古閣本
- ④全唐詩本，《全唐詩》，清康熙四十六年（1692）序刊本、清乾隆二十四年（1746）序刊本，日本內閣文庫藏

（ちん ちゅう、広島大学大学院人間社会科学研究科准教授）

# **Study of the form and lyrics of Bai Juyi's poem *Xin Yuefu*, composed in the fourth year of Yuanhe**

Chong CHEN

**Key Words: Bai Juyi, Xin Yuefu, Yuanhe**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existing preface to *Xin Yuefu*, and restores the *Xin Yuefu* to its original state at the time of composition by referring to several texts of *Xin Yuefu* extant in China and Japan. Based on these references, this paper reconsiders the longstanding and unsettled issues of the structure of the lyrics and whether they can be set to music in order to open up a new path for the study of ballads during the Tang dynasty.